

陸小鳳續集

上官雲飛 著

三



陸小鳳續集

三

上官雲飛 著 · 花山文藝出版社 · 一九九二年 · 石家莊

内 容 简 介

《陆小凤》是武侠小说大师古龙先生的代表作之一。

《陆小凤续集》故事紧接《陆小凤》。

陆小凤利用宫九喜色的弱点杀死宫九后，厌恶了江湖上腥风血雨的日子，归隐山林。不久，江湖上崛起一个新的门派——碧霞山庄。同时，一连串的奇事迭起：有人从西门吹雪剑下夺走降龙令，十二连环坞总瓢把子小鹰眼被杀，少林寺武功经典《易筋经》被盗，皇帝玉玺被偷，而制造这些事件的人，据说是归隐山林的陆小凤。为此，碧霞山庄庄主牛肉汤散发了武林帖……

两河十七镖局被挑，五十六条性命毁于一旦……

“十剑吃天霸江湖”杀掉十几名武林高手，他们手中的剑又指向陆小凤。

《陆小凤续集》写作风格酷肖古龙先生，悬念迭起，情节曲折，极注意人物性格刻画。



江湖上的朋友在一起能干什么？

赏花。

喝酒。

论武。

比剑。

花自然是女人，女人自然是花，这个比喻实在是妙，江湖上的朋友都这么说。江湖上的朋友提起女人，只觉得自己轻松得像燕子一样，轻松得简直就像要飞起来。

酒自然是大碗的好，这也是江湖朋友的骄傲，酒量越大朋友越多，这好似一条不成文的座右铭，要想有朋友酒量得好。

而论武自然得提一提当今江湖的名动人物。江湖朋友绝无一人不公推陆小凤的武功为天下第一的，只因为任何人都知道，世上绝没有一种武功能冲过陆小

凤的灵犀指的轻轻一挟，任何人都相信，陆小凤两指轻轻一挟，非但能使疾如闪电的飞剑止住，也能将一只重如千钧的拳头挟住，绝没有一个江湖好汉能抵住陆小凤的轻轻一挟，就连以一招“天外飞仙”名动天下，与西门吹雪齐名的叶孤城都不能。

论剑绝无一人不提一下西门吹雪的绝代神剑。只因为任何人都知道，西门吹雪吹的不是雪而是血，世上绝没有一个英雄能抵挡西门吹雪必胜必杀的一剑，任何人都明白，西门吹雪每一次吹血之后，他的剑更趋向神化，他的人也更像神。

但江湖的朋友却不知道陆小凤如今在哪里。

因为陆小凤没有家。

不管是好家；

或是坏家。

还是穷家。

陆小凤一个没有。

陆小凤有陆小凤的道理：

这么多喜爱他的女孩子，让他如何忍心选择其中的一个，而让另外的女孩子伤心。

何况人都是风中的落叶，水中的浮萍。

陆小凤亦不例外。

但他也并非不想有个家。

冰清玉洁的欧阳倩，楚楚动人的大眼睛，当然不会无缘无故就那般情绵绵看着他。

陆小凤不是傻子。

他早在十四五岁，就和女人打交道，当然知道什么眼神代表什么意思，就凭这一点，他一直笑傲百花而常青。

薛冰可以说是江湖第一大美人。

她漂亮。

但人却像她的名字一样，如冰。

据说江湖上有人送她绰号叫冰老虎，老虎就是形容她的厉害，再加上冰又不知厉害了几倍。

可是自从遇见了陆小凤，就冰也没有了，倒变成了天真活泼的小姑娘。那虎也不见了，倒像只绵羊。

还有沙曼。

她不但是有名的美人，还是有名的才女，更是有名的鞭中高手。

她的美能使所有见过她的人，不再想别的女人。

她的才足已同学富五车的老夫子相媲美。

还有，她的鞭据说能够像条蛇舔任何人的血。

江湖中英雄，对她倾慕的不少。

但她看中的只有一个。

而这一个却是伤她心的人。

这个人就是陆小凤。

因为陆小凤在看上她的同时，却和另一个女人干了一件对不起她的事——发生关系。

这个女人就是宫主。

宫主也是个漂亮的女人，她和薛冰、沙曼一样，都认为陆小凤会娶自己。

但她们却忘记了，这样一来，她们谁都不会被娶，这道理其实很简单不过：

陆小凤只有一个。

欧阳倩、薛冰、沙曼、宫主却有四个。

陆小凤的心胸广阔，也搁不下四个母老虎。

这也是人类最大的悲哀之一。

能爱的并不能真爱。

多了的也不能都爱。

这时候的陆小凤在哪？

春天，江南。

衣衫还是昨天的那一身，沾着昨日的酒香，人还是昨天的人，只不过多了一股酒气。

三月的江南，草长莺飞。

春风送来花香，像情人的喘息。

绿水在春风中婆娑起舞，一路摇晃不停，煞是好看，端得诱人。

燕子落在路边的枝头上，喃喃细语，似在道几句欢

迎语，又似问几声安。

陆小凤深深地吸了口气，刚从美人堆中逃出，来到这迷人的江南，他只觉得岂非又犯了一个美丽的错误。他怕他醉。

陆小凤一向是个很讨人喜欢的人，他的四条眉毛，每当他笑的时候，便会跟他的表情一起动。

这本是陆小凤最引为骄傲的一点。

江南的春色很美。

但最美要算杭州。

杭州的春色很美。

但最美要算西湖。

有人说，西湖就是西施，但世上又有谁见过西施。

所以，你若想见一见那公认的中国四大美人的第一美人，最好快去西湖。

但别忘了带酒。

陆小凤恰是离不开酒的一位。

但他却忘了他一直走桃花运。

一个人若是有桃花运，你走到哪里，都会有桃花一直等着你。

所以等到陆小凤觉察到的时候，他已经陷了进去。

一个美丽的陷阱。

陆小凤早就听说西湖的两岸酒楼林立。但是有名的只有三家。

五柳居；

三雅园；

奎元馆。

而陆小凤绝不会亏待自己。

他的办法很简单：

一家坐一会儿。

他喜欢找感觉，他要体会究竟哪一家为西湖之最，好向朋友炫耀。

但当他每家喝了十碗酒，面对着西湖的春色，他还是醉了。

是景色让他醉，他能不醉吗？

但更让他醉的是“西施”。

这个西施不是春秋时候的那个，而是来自对面一艘画舫上的美人。

美人，正坐窗口，忽然，对着陆小凤笑了笑。

这使陆小凤马上想起来了“西施”。

他很爱给女人起外号。

所以这一次也不例外。

西施很美，就像画舫下的春水。

她的眼睛，她好像清凌凌的湖水。

她不看你时，已经让你为之心动，这一盯上你，简直可让任何男人到湖水中一游。

陆小凤从来不是掠美而过的人。

但是十来丈外的画舫，要想一蹴而至，还是有点困难，陆小凤不是凤，不能飞。

他在心里暗道：画舫、画舫，快到身旁。

画舫像个听话的女孩子，慢慢飘来。

陆小凤再也不等待了，一个漂亮的女人哪能轻易放过，不碰鼻子灰，岂能……

他很会劝自己，所以他就笑道：“是冲我笑的吗？”

那个西施又笑了。

这一笑，就如画舫漾起的湖水涟漪。

西施笑道：“你想灌醉自己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灌醉自己？我是那样的人吗？”

西施道：“不是，但那是见着我以前。”

陆小凤一愣，道：“难道你这样认为？”

西施不再回答，只是看着没有酒的酒杯。

她喝起酒来实在不像个女人。

陆小凤在心里叹气。

可她偏偏是个女人。

他实在想不通，这么多的酒，这么多的菜，装进西施的肚子里怎么消化得了。

要想灌醉西施这样的女孩，可实在是不太容易。

夕阳满天，酒让“浓妆淡抹总相宜”的西施更娇美，也让一湖春色更朦胧。

绿柳轻拂湖面独居半边湖水。

红荷半开添了婀娜几许。

好美的西施，好美的春光，好美的酒。

所有的一切，在陆小凤看来，都是美极了。

不过，他还是叹息。

这不是因为陆小凤不知足。

而是因为他觉得自己实在太没用，连一个女人都灌不醉，他想，这下子他完了。

男子汉同女人喝酒总是占下风的。

尽管男子汉的酒量比女人大，但女人有女人的办法。

何况男人让女人喝酒都有坏念头。

男人有时聪明，但在女人面前却晕头，喝酒也是一样，往往男人干了三杯，女人才抿一口，想一想醉的能是谁？

当然醉的是陆小凤。

酒在樽里，人在画舫里，画舫在西湖里。

人已醉，酒已尽，不尽的是西湖水声。

陆小凤只知道自己喝了六六三十六杯酒，却不知道三十六杯酒何时把他醉倒。

他是浪子。

他是飘萍。

他不愿清醒。

今天有个床，就是今天的家。

他想得很开。

因为他不想开也不行，醉的人常常是这样，就连陆小凤也不能例外。

醉了，就等于睡了。

他已闭起眼睛。

陆小凤醉过。

时常醉。

但却从来没有醉成这样。

尽管花满楼对他说过：“有一天，陆小凤死也死在酒杯里，而且与他喝酒的肯定是个女人。”

只可惜他已渐渐将花满楼的话忘了，也许只因为他根本离不开酒和女人。

所以他现在才会头大如斗。

旁边仿佛有个人。

是不是西施？

他分不清，也不愿分得清。

若不是有冰凉的东西，忽然放在他的咽喉处，他也许直到现在还不会醒。

这冰凉的东西，是西门吹雪的剑。

没有任何人的剑这么冷，只不过西门吹雪的剑并没有杀机。

所以陆小凤就不会死。

西门吹雪一身白衣如雪，若认为他吹雪，就错了，世上还少有人像他那样吹的不是雪，而是血。

西门吹雪冷冷道：“你的运气很好，此刻我已是第八次救你的命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看来我这一辈子也还不了你的救命之恩。”

西门吹雪用剑轻轻磨按着陆小凤的咽喉，叹了口气道：“若是‘北剑’燕飞天，你的咽喉会多出个东西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你怎么来到这里？”

西门吹雪道：“你在五柳居的时候，我正好在三雅园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那位西施呢？”

西门吹雪道：“也已经跟你醉得差不多了。”

他看着陆小凤，目中仿佛露出笑意：“这消息是不是可以让你觉得舒服些？”

陆小凤的确舒服些，但却又不禁觉得奇怪：“一个

女人有此酒量，要是个男人还了得吗？”

西门吹雪从哪里来？

当然是梅花在风中飞舞、遍地如雪的梅花山庄。

西门吹雪爱剑如命。

但西门吹雪爱梅花也如命。

他站在梅花丛中，他的剑气能变得平和。

剑在花中闪动着银光。

他轻抚着剑上的血痕，叹了一口气，血是吹掉了，但痕迹却吹不掉。

他已是天下第一剑。

无论他想杀谁，只要把这剑抽出，他总是可以办得到。

西门吹雪的眼睛里有寂寞之色。

他知道自己也会死的，尽管没有人会杀死他，但时间会不费力气杀死他的。

然而属于他的时间还有多少。

风起了。

花香更浓。

远处突然响起了一阵很轻的脚步。

西门吹雪用不着回头，就知道来的是谁。

这是他的梅花山庄。

除了孙秀青，绝没有别人会来，他没有别人敢来。

孙秀青是武当四秀之一，现在已为他生了一个儿子——西门公子。

孙秀青是比花更美的人。

长长的腿，细细的腰，乌云般的头发披散着，皮肤光滑得像缎子。

她悄悄站在西门吹雪身后。

她爱西门吹雪，这个世上男人中最有男子汉味的男人。

她知道此时的西门吹雪正在想心事。

她是个善解人意的女人。

因而，她知道男人想心事的时候，最好不要打扰他。

西门吹雪不喜欢的事，她从来不做。

西门吹雪轻轻吐了口气，转回身来的时候，脸上不禁带了一股柔意。

一种只有在爱人脸上，才能找到的柔意。

西门吹雪道：“外面的世界对于我们来说，像空气一样不可缺少。”

孙秀青听了一愣，她不明白西门吹雪说这话的意思。但她知道西门吹雪每句话都有每句话的道理。

西门吹雪又道：“天下哪个地方最美？”

孙秀青不加思索地道：“当然是杭州。”

西门吹雪道：“我们就去杭州。”

听见这话，孙秀青又是一愣，今天，西门吹雪怎么会和往常不一样。

西门吹雪看了一眼孙秀青，道：“对酒当歌，人生几何，譬如朝露……”

不管怎么样，有一点孙秀青绝对相信，西门吹雪要同她去杭州。

这是她求之不得的。

血染画舫。

可是血不是陆小凤的。

画舫上有一具尸体。

血自然是这具尸体流的。

但这具尸体是谁？

陆小凤的脸色突然变了，吃惊地看着西门吹雪，道：“他是谁？”

西门吹雪道：“如果不是我，这躺下的就是你，但他是谁，我怎么会知道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你知道的，因为你已经告诉了我了，‘北剑’燕飞天。”

西门吹雪道：“不错，正是‘北剑’燕飞天。”

陆小凤不喜欢看尸体，但一个要杀他的人的尸体，

他却不能不看。

不但要看，而且要仔细看。

这是一个白灰色脸皮的汉子，他的手里，还紧紧握着一柄剑。

陆小凤当然认识他。

因为这个人的剑是一把未开刃的乌铁剑，这是名动天下十二柄剑中的一柄。

它的主人就是“北剑”燕飞天。

陆小凤有点慌了，无论谁得罪了“北剑”这样的人，都会慌的。

何况是杀了“北剑”。

陆小凤为什么突然变得慌了？

“北剑”再厉害，也是个死人。

但他害怕的是“北剑”来自的那个组织——十剑吃天霸江湖。

“十剑吃天霸江湖”是一个怎样的组织，陆小凤并不清楚。

但是“十剑吃天霸江湖”自从几年前在江湖上出现至今，最少已有十多个武林中的高手被这个组织杀掉。

这个组织是杀手组织，而“北剑”燕飞天正是这个组织中最有名的一位杀手。

“十剑吃天霸江湖”为什么要杀陆小凤？